证券代码： 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公告编号：2019-054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6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陈洪国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的价值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陈洪国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54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18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人	职务	股份类别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元）	占总股本比例（%）
陈洪国	董事长	A股	2019年6月6日	543,200	5.1887	2,818,480	0.0187

二、增持前后股份变化情况

本次增持前，陈洪国先生持有公司10,536,844股A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3628%；本次增持后，陈洪国先生持有公司11,080,044股A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3815%。

三、后续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行为，是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充满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条件下，陈洪国先生不排除未来在合适的价格区间继续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涉及敏感期交易、短线交易，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陈洪国先生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